



星报时评信箱：  
xbxy2010@126.com

热点冷评  
RE DIAN LENG PING

## 乐见代表“面斥”官员 更乐见选民“面斥”代表

□刘昌海

“作为一名领导干部、人民公仆，当官不为民做主，人大可以罢免你！”堆积了两个月的医疗垃圾，经多方协调仍无人管，榆林市人大常委会将时任市卫生局局长请来，人大代表黄晖面斥局长，问题3天内得到了解决。(8月25日《华商报》)

干不了就换人，这样强硬的措辞经常见于霸气的官员对下属说，如今人大代表对官员也这么说，爽！人大代表一发威，堆积了两个月的垃圾3天内就得到了解决，痛快！

不过说实话，这样的事情本不应该成为新闻。因为对官员和政府部门进行监督本是人大代表的职责，当面批评不作为的官员本应是履职的常态。人大代表面斥官员竟然成为新闻，只是说明这样的事情还太少。从这个角度讲，黄晖代表的果敢，恰恰反映了其他太多代表的履职不力。

我国的法律规定，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权力。我们从制度设计上，要求选民有诉求可以向人大代表反映，由人大代表去向有关部门沟通解决。只要能真正做到这一点，群众的利益就能够得到保障，一些社会矛盾在萌芽状态就能够得到及时化解。只可惜，由于我们缺少黄晖这样的代表，目前这一制度还没充分发挥其威力。

造成这一情况的重要原因之一，就是人大代表和选民之间缺少一条有效的沟通渠道。在一些基层，甚至选民选出来的代表自己根本就不认识，当选的代表在履职期间和绝大多数选民从未见过面、说过话。这样的现状，使得一些人大代表成了摆设，从一开始就脱离了群众，背离了其基本定义。

我们乐见人大代表“面斥”不作为的官员，但我们更希望选民能“面斥”不作为的人大代表。人大代表对官员监督没有成为常态，是因为选民对人大代表的监督没有成为常态。只有人大代表时刻都处于选民的监督之下，才会真正负起责任，才会真正代表百姓的声音。

# 央企高管限薪不妨“狠一点”

□舒圣祥

据悉，由人社部牵头、财政部等部委参与的对央企主要负责人的薪酬调整方案初稿已经草拟完毕并开始征求意见。而这份计划草案一个主要建议是，央企、国有金融企业主要负责人的薪酬将削减到现有薪酬的30%左右，削减后不能超过年薪60万元。根据这样的规定，平均薪酬较高的金融企业高管削减数额最大。(今日本报A06版)

我们时常感到困惑：央企和地方国企的高管们，究竟是商人还是官员？若是政府官员，凭什么享受职业经理人的天价薪酬？若是职业经理人，为何缺少真正市场化的选拔机制，凭什么仍然享受种种体制内的官员福利待遇？政府官员却拿着华尔街的高薪，职业经理人却享受着体制内的一切；亦官亦商的特殊身份，让国企高管成为一种特殊的岗位。以至于在某些地方，高层官员在即将退休前被派到企业任职，已成习惯性做法，因为“企业的待遇比政府好，让这些高级公务员得些实惠”。

《人民日报》不久前曾发表评论指出，央企老总属于国家雇员，应该“原则上以较高级别的国家公务员薪酬为基本参照，加上体现经营业绩和风险报酬的激励性报酬”。对照这一论述，央企老总限薪不超过60万元的规定，似乎正与此相配。现在很多国企特别是金融国企，老总薪资动辄数百万，对比60万元的限薪标准，有些人认为降得“太狠了”。而在我看来，要旗帜鲜明地限薪，就不妨“狠一点”。其余的，完全可以通过员工持股等方式长效激励。

央企高管限薪必须“狠一点”，巨大的收入差距明摆在那里，任何务虚的规定都不可能起到效果，必须货真价实地定出一个最高点，既是为央企高管们限薪，同时也是给地方国企薪酬改革树立榜样和标准。不仅要“狠一点”，而且要“细一点”，不让高管们有空子可钻——无论是职务消费还是股权激励，都应该拿出细致可操作的方案，将限薪真正进行到底。

时事乱炖  
SHI SHI LUAN DUN

## “天价制服采购”不能只痛打违规者

□吴应海

湖北当地论坛近日出现的一条爆料帖引发网友热议。爆料人称，黄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招标公告，以49万元的预算采购150套制服，平均每套3266元，网友直呼“天价”。记者在该局官网的首页上找到了这条公告。公告由黄石市政府采购中心于8月6日发布，并未包含采购制服的详细说明。昨天，湖北回应“天价制服”称公告对“成套制服”表述不清，致公众误解。“成套制服”包括春秋装、冬装、夏装以及领带等物件。(8月25日《新京报》)

面对这起引发质疑的“天价制服采购”事件，相信相关纪检、监察部门一定会迅速介入，把前因后果查个水落石出，甚至还会进行深挖，看看背后有没有“吃回扣”等腐败现象，然后进行问责，并公之于众。不过在笔者看来，查处这起“天价制服采购”事件绝不能只痛打违规者的屁股，我们还有必要再进一层，多问几个为什么。

其一，食品药品监管总局、财政部发布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人员制服及标志供应办法》、《制服及标志式样标准》等文件对制服标准和价格作出了明确的限定，黄石市食药监局为什么敢视而不见，公然违规呢？其二，这起采购是由当地政府采购中心代理，那采购中心知道上述标准吗？又是如何审核和监管的呢？其三，食品药品监管总局知道不知道下级部门在超标采购，胡作非为？这仅仅是个案吗？还有没有类似的现象发生？

看来，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如果不给制服采购规定通上“高压电”；不想方设法和地方职能部门联手，建立完整的监管体系，确保这些规定在执行中不走样；不全面进行一次排查，痛究监管失职者的责任，让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老好人”吃不了兜着走；而仅仅是就事论事，那无论如何也说不过去。

非常道  
FEI CHANG DAO

“制止抄袭，维护学问的清白，总是要有人站出来的。有人站出来了，则侥幸心理会被消灭，公平得以弘扬。”

——人民大学主办的《国际新闻界》近日发表公告，称北京大学历史系博士生于艳茹去年发表于该刊物的论文涉嫌抄袭，该行为属于“学术不端”。学术期刊公告作者涉嫌抄袭，十分罕见。

“企业信用既不能靠企业自己授予，也不能仅靠政府授予，只有社会和公众的授予才最有效。”

——国务院日前公布《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规定自2014年10月1日起正式施行企业信息公示制度。这意味着今后将从主要依靠行政审批管企业，转向更多依靠建立透明诚信的市场秩序规范企业。

微声音  
WEI SHENG YIN

山西官商朋友圈有多少秘密？

据第一财经日报，山西落马常委聂春玉主政吕梁8年，结识培养了一批富可敌国的煤老板。山西某官场人士说：“每一个落马官员背后都有一批老板受到牵连，每一个老板被抓也都会牵出一大批官员。”当官商结成不分你我的朋友圈，谁是谁的公仆，谁又是谁的老板？@新京报评论

别让“看脸”蚕食社会风气

“这是一个看脸的社会”，长得好看，连犯了错误都值得原谅。这折射出一些人头脑中“一俊遮百丑”的思维定式、“以貌取人”的社会问题，当引起重视。“丑人没有青春”？按照这个逻辑推演下去，不漂亮的人，是不是也没有爱情、没有工作、没有生活的对等机会？@人民日报

世相杂谈  
SHI XIANG ZA TAN

## “税费吃鸡腿”不过是一种矫情

□刘建国

广州市饮食商会近日向“中国网事”记者提供的一份清单显示，当地餐饮业税费有50项，税费总额约占企业营业收入的12.5%，而且银行卡刷卡手续费也与珠宝首饰执行同一标准。许多餐饮企业呼吁，随着成本上升和电子商务倒逼，包括餐饮在内的商贸企业已全面进入“低利润时代”，及时调整税费标准有利于商贸业健康发展，进而促进消费。(8月25日新华社)

其实，盈利减少，必然反衬税费过重。然而在公款消费旺盛之时，餐饮业并未因“税费顶鸡腿”而怨言不断。根据广州地区饮食行业协会会长秦鉴洪所言，“在我的3个酒楼，以前公务消费占的比例有30%，现在连1%也不到。”不难看出，公款消费的下滑趋势确实惊人，依赖于大众消费模式，肯定不如公款消费的“后劲”足。

进一步来看，税费重不重，需要综合权衡行业的整体趋势，餐饮行业税费过重，与餐饮业的利润较小直接相关。从这个角度而言，餐饮业所面临的难题，其实是脱离公款消费后的“瓶颈期”，是归位于正常状态的表现。依赖于公款消费的支撑，餐饮业必然不能长远，关键还是要完成自我转型和升级，从根子上找到解决问题的症结。税费看起来高，实则是“水涨船高”，是盈利收缩下的必然感受，并不值得大惊小怪。

诚然，税费改革已经在各地纷纷试水，但这只是外部环境的优化，如果餐饮行业不能实现自我突破，税费即便减少，对自身发展也不过是杯水车薪，难以产生实质性作用。基于此，对于餐饮行业而言，不要总是盯着税费是高还是低，而是应该将眼光放长远，多从自身考量，在创新发展以及转变经营理念上下足功夫，才是根本之策。



天价制服 王恒/漫画